

布道八

“他迟延不走”

但罗得迟延不走。二人因为耶和华怜恤罗得，就拉着他的手和他妻子的手，并他两个女儿的手，把他们领出来，安置在城外；……

——《创世纪》19章16节

他是人生坎坷的人。德尔玛·欧文思(Delmar Owens)称他为“因自私而无法与上帝结缘的人。”^[1]这个人的名字叫罗得。

犹豫的来龙去脉

罗得的经历

身处错位。罗得年轻的时候随伯父亚伯拉罕一起来到迦南。上帝赐福给了他俩。后来，他们的牲畜繁衍众多，不能在同一块土地上放牧。《创世纪》第13节说，亚伯兰的牧人和罗得的牧人相争(7节)。亚伯拉罕感到恐慌，对他侄子说：

你我不可相争，你的牧人和我的牧人也不可相争，因为我们是骨肉。
遍地不都在你眼前吗？请你离开我，你向左，我就向右；你向右，我就向左。

(8-9节)

罗得的财富都直接或间接地来自他伯父。他本该说：“不，应该你先选。”但是我们读到：

罗得举目看见约旦河的全平原，直到琐珥，都是滋润的……如同耶和华的园子，……于是罗得选择约旦河的全平原，往东迁移。……亚伯兰住在迦南地，罗得住在平原的城邑。

(10-12节上)

接着，我们读到了这一段让人寒心的话：“……(罗得)渐渐挪移帐棚，直到所多玛”(12节下)。英王钦定本《圣经》里的措词是他“朝着所多玛扎营”。之所以这句

[1] 这一讲以1958年德尔玛·欧文思(Delmar Owens)的一次布道为基础。欧文思兄弟是俄克拉荷马州Tulsa市最受人尊敬的牧师。

话让人寒心,是因为“所多玛人在耶和华面前罪大恶极”(13节)。

《创世纪》第14章描述了诸王和所多玛,蛾摩拉的统治者之间的战争。他们“把亚伯兰的侄子罗得和罗得的财物掳掠去了。^[2]当时罗得正住在所多玛(12节;着重号系添加)。罗得先朝着所多玛“挪移他的帐篷”,后来“他住在所多玛。”你从什么方向走,就会到达什么目的地。

遭到上帝警告。上帝曾一度容忍了所多玛和蛾摩拉的恶行,但他的耐心耗尽了,决定摧毁这两座城市。首先,他派了两位天使去警告罗得和他的家人。两位信使告诉罗得:“我们要毁灭这地方。因为城内罪恶的声音在耶和华面前甚大,耶和华差我们来,要毁灭这地方”(19章13节)。

罗得迟延不走。接着,我们读到了这句奇怪的话:“他迟延不走”(16节上,英王钦定本的措词是“他踌躇不前”)。罗得不想遭遇毁灭,但还是“他犹豫了”,他在城内徘徊不前!

当今的我们

读到罗得的犹豫,我们颇感惊讶。可能会说:“如果天使警告的是我,立刻就会离开!”你肯定马上就会走?请停下来想一想,你就会意识到,现在仍然有许多跟罗得一样犹豫不决的人。

身处错位。当今有很多人像罗得一样身处错位。多年以来,我们朝着所多玛城一寸一寸地移动:有世俗和罪恶的所多玛,有着人造宗教制度的所多玛,有心灵冷漠无情的所多玛,还有形形色色的违背上帝意愿的所多玛。既然已经朝着那个方向“扎下了帐篷”,有人居住在其中也就不足为怪了。

遭上帝警告。就像上帝派使者警告罗得一样,已经派出了使者要我们提防危险:我们家中有很多《圣经》,听过一场又一场的布道,父母和朋友都是基督徒,他们都给我们指引过正确的方向。我们明白什么是对的,什么是我们该做的以及该成为什么样的人!

上帝给我们的消息和给罗得的基本一样:“如果你的心灵处在不正确的位置上,难免我动怒!”

我们既知道主是可畏的,所以劝人,……

(哥林多后书5章11节)

若是义人仅仅得救,那不虔敬和犯罪的人将有何地可站呢?

(彼得前书4章18节)

……主耶稣通他有能力的天使从天上在火焰中显现,要报应那不认识神和那不听从我主耶稣福音的人,他们要受罚,就是永远的沉沦,离开主的面和他权能的荣光”

(帖撒罗尼迦后书1章7-9节)

落在永生的神的手里,真是可怕的!”

(希伯来书10章31节)

徘徊犹豫。上帝的警告不难理解,大家都会说自己相信上帝的警告,但是出于某些原因,我们像罗得一样犹豫不决:我们打算有朝一日不再犯罪;有朝一日成为基督徒;误入歧途的基督徒有朝一日会回到上帝的身边;有朝一日会对上帝忠诚^[3]。就像古时的罗得,我们不想迷失,但却在罪恶里徘徊。

犹豫的原因

罗得为什么犹豫?我们无法知道他的想法,但可以根据经验进行推测,尤其要审视自己踌躇的原因。

难以置信

出于理性,罗得会苦苦地琢磨天使的警告。不妨把自己放在罗得的位置上:他走在街上,一切都象往常一样。四周都是城市的嘈杂喧闹,大街小巷满是穿着五颜六色衣服的做买卖的人。身后是他居住了多年房子,孩子生于斯,长于斯。沿着街是多年来和他做生意的商人的店铺。很多人都招招手或微笑着向他打招呼。如果说在几小时,甚至几分钟之内,这一切都会消失,是令人多么难以置信!世上没有这样的先例,罗得也从没经历过。

不管罗得相不相信,上帝的警告是真的。这两座城市被彻底毁灭,我们迄今也不能确定它们的具体位置^[4]。

同样,现今大多数人能理解上帝警告中的措词。

[2] 亚伯拉罕营救了罗得和其他人(创世纪14章13-16节)。

[3] 把这一点个人化,以满足你听众的需要。

[4] 《创世纪》描述说这两座城在约旦河流域,但具体地方我们不清楚。很多人认为两城在约旦河流入死海的河口。有人认为它们所在的位置已经被死海淹没了。

然而，看着周围的世界，很难相信眼前的一切真的会被毁灭。看看你周围建筑物的材料，看看你所坐的椅子或长凳，看看你周围的人们。你能想像这一切都会化为泡影，连一个原子也不剩下吗？不管是否难以置信，上帝言出必行！

但主的日子要像贼来到一样。那日天必大有响声废去，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销化。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烧尽了。……天被烧就销化了，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熔化”。

（彼得后书3章10-12节；着重号系添加）

有时要承认自己并非金刚不坏之身，也不容易。我们在这里，充满了生命力；我们在呼吸，心在跳——死亡降临到别人身上而不是我们！然而，“按着定命，人人都有一死，死后且有审判”（希伯来书9章27节；英王钦定本；着重号系添加），这可是大实话。救主不回来，我们每个人都会死。到那时，我们会面对造我们的上帝，向他一生的经历交代清楚！

牵挂

罗得延迟不走的主要原因可能是对所多玛城的牵挂。不仅是他住进了所多玛城，在某种程度上所多玛也进入了他心里。毫无疑问，在那里有他的朋友，也有他妻子的朋友，还有他的生意伙伴。他的女儿们嫁了所多玛和蛾莫拉的人。^[5]如果他有孙子，也可能是在那里出生的。^[6]

牵挂也同样使我们犹豫，不去做该做的事情。我们当中有些人牵挂着这个世界：他们有不愿放弃的活动，有嘲笑他们把一生献给我主的“朋友”。对于另一些人，家庭的纽带是主要羁绊：他们牵挂伴侣，牵挂父母，牵挂爷爷奶奶，牵挂孩子。

我想起了一位妇女，她曾住在俄克拉荷马州一个小镇上，她的孩子已经长大成人。我的朋友们和她一起学习了好几个小时。最后她告诉他们：“我知道你们教的是对的，但我不能改变。如果改变了，我就得告诉孩子们我教给他们的是错的。”不久之后，我在那个小镇举行了一个福音会，那位妇女每晚都来。倒数第二晚，在献身呼召时，她紧抓着前面长凳的靠背，指节都发白了——显然，她在控制自己不要作出回应。仪式过后，她流着泪离开了。我们坚信明天晚上就是她断绝所有牵挂的时候。可是她第二晚再来时，完全平静了；她没

有响应呼召。据我所知，她从没去做过她知道是正确的事——这都是由于家庭的牵挂。

没有什么事比断绝家庭牵挂更令人伤心了，但耶稣教导我们有时必须这样做。当他告诉十二门徒做门徒的代价时，说：

你们不要想，我来是叫地上太平。我来并不是叫地上太平，乃是叫地上动刀兵。因为我来是叫，人与父亲生疏，女儿与母亲生疏，媳妇与婆婆生疏。人的仇敌，就是自己家里的人。爱父母过于爱我的，不配作我的门徒，爱儿女过于爱我的，不配作我的门徒。

（马太福音10章34-37节）

为了成为上帝的选民，路得必须离开她的亲戚，放弃她的宗教（路得记1章16-17节）；她若没有这样做，就不会成为主耶稣的一个祖先（马太福音1章5）。早期的基督徒如果不愿断绝家庭牵挂，就没有现在的基督徒，没有基督教，也没有教堂！

“时间多得是”

罗得延迟不走，也有可能是因为他没有意识到警报的紧迫性；他或许认总得有一段时间上帝的怒火才会发到这两个城市上。

当然，现在很多人认为他们时间多得很，不一定马上要下决心跟从主耶稣。一些人甚至以为在耶稣的比喻里找到了安慰，因为“第十一个钟头”才开始干活的人得到的报酬和劳累了一整天的人一样多（马太福音20章9节）。他们打算等到最后一分钟再献身给上帝。让我们来看看有这种思想的人的两种具体情况吧。首先，他们的处境和那些第十一个小时开始干活的人不同。那些人一受邀请就开始干活了（马太福音20章6-7节），而这些人却一次又一次地拒绝了福音的号召。其次，没人能够保证自己能够活到第十一个小时。“很多人打算在第十一个小时进去，死在了第十个半小时”。

生命是多么短暂和不确定，《圣经》用了七十多个比喻来强调这一点。生命被比作“一片云雾，出现少

[5] 她们也许正处于谈婚论嫁中（见其它脚注）。

[6] 对于罗得的女儿们是否结了婚，是否和她们的丈夫住在一起，人们还有很多疑问。但其它脚注会继续关注这个问题。

时就不见了”(雅各书4章14节),也被比作迅速消失的“影儿”(哥林多前书29章15节),被收割的“草”和采摘的“野地的花”(诗篇103首15节),还被比作飞逝的“梭”或快速的“跑信人”(约伯记7章6节;9章25节)。

生命是短暂的——死亡是不期的。^[7]德尔玛·欧文思和李罗依·布兰楼(Leroy Brownlow)去看望一个男士,想鼓励他受洗。“不要担心我,”他说,“我不打算还没成为基督徒就死去。”“那就有意思了,”欧文思兄弟回答说,“你打算什么时候死?几点?几刻?星期几?哪月?哪年?”那人明白了这个道理。死亡可以在五分钟内降临到我们任何人身上。我们不能指望“时间多得很”。

我们不清楚为什么罗得迟延不走,但他自己明白。我们也不能肯定为什么现在的人们犹豫徘徊,但他们自己清楚。犹豫的后果是灾难性的。

犹豫的后果

内心无法安宁

罗得犹豫了,他内心无法安宁。这句话可以用来描述罗得在所多玛居住的整个生活期间:这些年他犹豫着是否要离开那些熟悉却不圣洁的环境。彼得写了罪恶之城的毁灭后(彼得后书2章6节),谈到了那些城市的生活对罗得的影响:这位使徒说,罗得“为恶人淫行忧伤,(因为那义人住在他们中间,看见听见他们不法的事,他的义心就天天伤痛)”(彼得后书2章7-8节)。

以赛亚强调,“恶人必不得平安”(以赛亚书48章22节)。徘徊也无法得到安宁。迟疑不决总让人夜不能寐。我们一踌躇,就失去了“神所赐出人意外的平安”(腓立比书4章7节上)。

失去了和上帝在一起的宝贵年华

罗得也失去了本可以和上帝一起度过的宝贵年华。他本可以用这些年岁为上帝服务,但(我们看到)由于环境,这些宝贵的年华被浪费了。

生活远离了上帝,就毁灭了自己。所谓“消磨时间”,但远离上帝的日子却是时间在消磨我们。浪子(路加福音15章)的最大罪过是没有珍惜在父亲家里的福分,不想和父亲在一起。他在遥远的他乡时,浪费的岂止是钱财:他浪费了本来可以和父亲一起共度的时光。

《圣经》教导我们,生活的目的是崇拜上帝,弘

扬他的名。上帝说,在他名下的“是我为自己的荣耀创造的,是我作成,所造作的”(以赛亚书43章7节下;着重号系添加)。耶稣激励我们每个人:“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,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,便将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”(马太福音15章16节)。在做该做之事时,一旦犹豫,我们就无法实现生存的意义。

使亲人丢命

对我而言,罗得犹豫所造成的最悲惨的后果就是他使亲人丧命。如果罗得使他的家人皈依上帝,可能所多玛和蛾莫拉不会遭毁灭。上帝说过如果城中有十个正直的人,他就放过这两个城(创世纪18章32节)。让我们数数在《创世纪》第19章中出现的人。罗得一位,加上他妻子(15节)就是两位。罗得有两个没出嫁的女儿(8节、15节);她们就是第三、四位。使者问起他的儿子们(12节);假设至少有两个儿子,他们就是第五第六位。^[8]罗得至少有两位出嫁了的女儿(14节),^[9]这就是第七、八位。至少两个女婿(14节),加起来就能凑够十位。如果罗得的大家族里确实至少有十人,^[10]并且罗得影响了他们,使他们都追随主耶和华,这两个旷野中的城市就有可能幸免于难。但罗得使家里的亲人丢了命。

罗得使女婿丢了命。文中最悲伤的一段就是:“罗得就出去,告诉娶了她女儿的女婿们……说:‘你们起来离开这地方,因为耶和华要毁灭这城。’他的女婿却以为他说的是戏言”(14节;着重号系添加)。如果罗得在女婿们心中有过威信的话,现在也失去了。他们认为,他只是个战抖哆嗦的老人,和现实生活脱节了。

[7] 有两种情况例外:第一是自杀而死(《圣经》不宽恕这种行为),第二是被处死(罗马书13章3-4节)。

[8] 既然故事其他地方没有提到罗得的儿子,所以罗得很有可能没有儿子,但天使的确提到了“儿子”,这也许暗示罗得有儿子,但已经不住在家里了。

[9] 在第14节,英王钦定本《圣经》(KJV)的说法是,“同他女儿结婚了的女婿们”,而新美国标准版《圣经》(NASV)以及大多数其它现代版本中的说法却是“将要同他女儿结婚的女婿们”,或类似的措词。然而,新美国标准版又加了脚注说:“或者,已经结婚了;字面上是‘将要结婚’。也就是说,这是个模糊不清的问题。《旧约》的希腊文译本用的是过去时,这和英王钦定本以及新英王钦定本的说法一致,但大部分的现代译者则认为应该用将来时。

[10] 鉴于前面脚注涉及的模糊性,我只是推测罗得的大家庭里可能有十个人。

他们不把他的话当真。

如果他有儿子，他丢了他们的命。如果他有成了婚的女儿，他丢了她们的命。如果他有孙子，他丢了他们的命。他甚至丢了他妻子的命。他在所多玛迟疑的时间太长，使他妻子对这座城市有无限的眷恋。^[11]就这样，天使领他们出城时，她往后看了，变成了一根盐柱(17节、26节)。她就这样成了耶稣所说的我们唯一要“记住”的人(路加福音17章32节)。她本不会死去，如果在几年前罗得就离开了这个城市。

有人可能会反驳说：“但罗得没有失去所有家人。毕竟他救了他的两个未出嫁的女儿。”是吗？可能她们跟随他的唯一原因是，在那个年代，父亲控制着儿女的生活，直到长大成人才离开家；^[12]这两个女儿必须跟他走。但是，她们尽管出了城，心里却装着所多玛。离开后不久，她们就灌醉了父亲，和他发生了乱伦关系。她们在哪学到这种小伎俩的？从她们邪恶的所多玛的朋友们那里。

我重复一遍：罗得使他所有的家人丢了命。

我近几年观察到了一件事情，最让人悲伤：现在对我主忠诚的年长的男女，他们的儿女对精神生活兴趣不高，甚至完全没有兴趣。大多数情况是这样的：儿女还小的时候，父母认为他们没有信仰宗教的时间。他们过多地忙于世俗琐事，没时间过教堂生活或教育儿女(申命记6章7节)。现在他们愿意付出任何代价让那些时光重来一遍。

爸爸妈妈们，如果你们的儿女们还在家，请让我督促你们，要尽你所能把上帝和他的道放在生活的第一位(马太福音6章33节)。同时你们也要教导儿女这样做。也许你们认为自己别无选择，必须生活在追求物质享受的所多玛城里谋生、存活。也许你们甚至在计算哪天将离开所多玛。也许最终你会出去——但如果延迟太久，你们的儿女就可能出不去了，这一点你们有没有想过？

一位在俄克拉荷马州东北部讲道多年的男子，说起过他在早年和福音对抗了约十五至二十年的经历。儿子们还小的时候，他有时会在献身呼召时把孩子掐哭，这样他就可以借机带着孩子离开教堂。^[13]他早就明白福音的真理，但许多年之后才开始遵从。最后他成为了基督徒，希望儿子们也跟从他。然而他含着眼泪说：“我的儿子们甚至不来听我讲道。”

大卫王搬入罪恶的所多玛，他的儿子押沙龙跟随他来了。大卫出来了，但押沙龙却留下了。后来，大卫哭喊道：“我儿，我儿押沙龙啊。我恨不得替你死，押沙龙啊，我儿，我儿”(撒母耳记下18章33节下)。我祈祷你们永远不用看着一个绝望死去的孩子的脸，对自己哭喊：“哦，我的儿子啊(或者我的女儿啊)，如果我不犹豫，我本来可以劝你信仰我主！”

我请求离开所多玛的呼吁，不单对父母们而言，是对所有人。年轻人，请想一想，你影响着其他年轻人。如果你有弟弟妹妹，你就会影响他们。可能你会想：“有朝一日我会改过自新”——可能你会——但是如果那些受你影响了的人不改呢？如果你劝说他们改过，他们却认为你在“在开玩笑”，怎么办？没有比让自己爱的人迷途更让人伤心的事了。

结语

罗得大体上算个好人。摩西曾说起他的热情好客(创世纪19章1–11节)。彼得说他“正直”。然而，他在不该待的地方待得太久，一开始就犯了致命的错误。

今天，如果你发现自己在所多玛，我请求你尽快出去。时光易逝，世事难料，经不起你犹豫。如果你病入膏肓，我希望你毫不犹豫地治疗疾病。如果你必须尽快做决定来挽救你的生意，我想你也不会迟疑。为什么你会在灵魂需要拯救时犹豫呢？这可是你最宝贵的财产啊！

如果你总是犹豫不决，等你意识到就为时已晚了。《希伯来书》的作者谈起一些人，说道：“不能叫他们从新懊悔了”(希伯来书6章6节)。他请求读者：“你们今日若听他的话，就不可硬着心”(3章7–8节上)。据说有一种敏感植物，一触摸就会颤动。第二次摸时颤动就会小一些。到最后就根本不颤动了，因为已经被摸死了。人的心对抗感动次数太多，感动就变成“过去的感觉”了(以弗所书4章19节)。^[14]保罗论述正义、节

[11] 我们不知道她有没有孙子(见上几条脚注)；如果她有，也很难想像有更强烈的依恋之情。

[12] “你这里还有什么人吗？”(创世纪19章12节，着重号系添加)，这句话暗示了所属关系。

[13] 那些熟悉我所做的题为“当打开书本的时候”的布道的人，现在应该知道迪克(Dick)捏孩子的故事的出处了。

[14] 新美国标准版《圣经》(NASB)说的是“变麻木了”。

制和将来的审判时，“腓力斯颤抖了”^[15]，但是他犹豫了（使徒行传24章25节）。只要你犹豫了，撒旦才不管你战抖得多厉害。

如果你要回应，请不要再犹豫！

[15] 新美国标准版《圣经》(NASB)说的是“甚觉恐惧”。



城溪随笔(四)

《路加福音》第18章讲述了一个“小孩和耶稣”的故事。说有人抱着孩子来见耶稣，要让耶稣为他们按手。门徒看见了，就责备他们。耶稣却叫他们过来，说：

“让小孩子到我这里来，不要禁止他们，因为在神国的正是这样的人。我实在告诉你们：凡要承受神国的，若不像小孩子，断不能进去。”

人要像小孩子一样，才可进入天国。在另一个场合，耶稣曾说：

“我实在告诉你们：你们若不回转，变成小孩的样式，断进不得天国。所以，凡自己谦卑像这小孩的，他在天国里就是最大的”（马太福音18章3-4节）。

问题是，为什么人若不像孩子那样，就进不了上帝之国呢？最近笔者在翻阅老子的《道德经》时，在该书的55章发现一段话，颇有意思，可作为答案。

“含德之厚，比于赤子。
毒虫不螫，猛兽不据，攫鸟不搏。
骨弱筋柔而握固。未知牝牡之合而股作，精之至也。
终日号而不嘎，和之至也。”

这几句话的意思是，道德涵养浑厚之人，就好比赤身裸体的婴孩。毒虫不螫咬他，猛兽不伤害他，凶恶的鸟不搏击他。他的筋骨柔弱，但拳头却握得很牢固。他虽然不知道男女交媾之事，但他的小生殖器却勃然举起，因为他精气充沛。他整天啼哭，但嗓子却不会沙哑，因为他和气纯厚。

=====

Studies of Biblical Literature © 2004 by Truth For Today Publications.